枝江市2025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资金（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

示范主体遴选公告

根据《枝江市2025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资金（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实施方案》，计划公开遴选水稻全生育期绿色防控示范和二化螟迷向干扰试验实施主体3个，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示范内容及补助标准**

（一）水稻全生育期绿色防控示范。遴选主体2个，在问安镇和董市镇创办省级水稻全生育期绿色防控示范区2个，核心面积1000亩（各500亩）。示范区集成推广农业防治、生态调控、理化诱控、生物防治和无人机飞防等绿色高效防控技术，补贴资金10万元（各5万元），补助方式为以奖代补。

（二）水稻二化螟迷向干扰试验。遴选主体1个，在问安镇代家店村进行水稻二化螟迷向干扰防效比较试验，面积750亩，补贴资金5万元，补助方式为以奖代补。

**二、主体遴选**

（一）遴选条件

1、从事水稻种植的农业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能积极配合完成试验示范工作，示范区交通便利，基础条件良好，适宜规模化机械生产。

2、主体信誉良好，近三年无不良信用记录。

3、当年享受过类似项目补贴的粮油生产主体不得申报。

（二）遴选程序

主体自愿申报，经镇审核推荐，市农技中心组织专家进行评审，拟定实施主体名单，报市农业农村局研究同意并公示。

（三）申报材料

1、枝江市2025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资金（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实施主体申报表（附表1）；

2、提供水稻种植面积台账（明细表）、土地流转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

3、申报主体营业执照，银行开户、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4、企业荣誉、进规进限等证书或证明材料（如无，可不提供）

申报单位将所有书面材料盖章件汇编成册，一式两份提交至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四）申报时间

申报时间：自通知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7月16日止，逾期不再受理。

报名地址：枝江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三楼303室

联系人:王毅（18727384350）

附表：枝江市2025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资金（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实施主体申报表

枝江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2025年7月10日

附表

枝江市2025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资金（农作物

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实施主体申报表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 |
| 项目实施地址： |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 开户行名称 |  |
| 开户银行 |  |
| 银行账号 |  |
| 项目实施基本情况（包括实施地点、面积，种植时间、品种、技术措施等） |  | |
| 申报主体承诺 | 本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提交的相关资料和填报的信息真实，如有虚假，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申报主体（盖章）： 签名：  年 月 日 | |
| 镇（街道）农业部门审核意见 |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专家评审意见 |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市农业农村局审核意见 |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